附件2

重庆市2024年家电以旧换新补贴政策

参与线上企业承诺书

本线上企业（ ）自愿申请参与实施重庆市2024年绿色智能家电以旧换新补贴政策（简称“家电补贴政策”），并郑重承诺如下：

1.承诺严格遵守各项促进绿色智能家电消费补贴政策规定，按照活动执行方的要求做好绿色智能家电以旧换新的补贴实施工作。

2.承诺提供的申请信息真实、完整、准确，如本单位提供了错误或虚假的信息，本单位将承担全部责任（包括但不限于本单位无法获得垫付的补贴资金所招致的损失等各类情形），并且如因本单位的前述行为给政策实施部门和服务平台造成了任何损失，本单位愿承担赔偿责任。

3.承诺根据活动执行方审核通过的家电品牌及产品，据实组织平台内符合补贴范围产品设立“重庆绿色智能家电以旧换新补贴专区”，消费者购买专区内产品且收货地址需在重庆行政区域内，并按管理要求在物流配送末端实行商品序列号管理，方可享受补贴政策。

4.承诺于公示后7日内与服务平台完成技术对接，通过云闪付APP实现补贴资格核验、领取和核销，并完整、准确、真实上传商品条形码、商品名称、商品成交价、优惠码等相关信息。

5.承诺对主动提交规定范围内9类旧家电产品并换购补贴范围内（冰箱<含冰柜>、洗衣机<含干衣机>、电视<含激光电视>、空调<含家用中央空调）、电脑（品牌机，含笔记本电脑，不含平板电脑、组装机）、热水器<含电热水器、壁挂炉>、家用灶具<含集成灶>、吸油烟机、洗碗机、净水器、投影仪）任何一件新家电的消费者，提供上门免费拆旧、旧机折现等服务，并在剔除本企业自身所有优惠折扣成交价基础上，在给消费者叠加2%企业补贴，最高不超过200元。

6.承诺享受重庆补贴政策的家电铲平均由本单位在渝注册的独立法人单位向个人消费者开具发票，发票合计金额应为“消费者个人实际支付金额+政府（企业）补贴金额”，并备注消费者身份证号。

7.承诺按照《重庆市商务委员会关于督促2024年绿色智能家电以旧换新补贴政策参与零售单位规范存档有关资料的通知》要求建立销售台账，在提交拨付垫付资金申请前，自行聘请第三方审计机构实施全覆盖审核。

8.承诺本单位销售的家电送货时间原则上不能超过1个月，2025年1月15日前必须全部送货完毕。

9.承诺加强诚信经营，不得采用包括但不限于先涨价后折扣等手段欺骗消费者，上传到服务平台的数据要和实际销售数据一致，并积极配合相关职能部门做好家电补贴政策兑付过程监督，坚决杜绝骗补、套补等违法违规行为发生。

10.承诺本单位提供的服务及产品有关问题，未根据要求实施政策而引发客户退换货、投诉和争议等的，由本单位负责解决，妥善安抚并依法赔偿消费者由此造成的相关损失，保护消费者权益。对于涉及本单位的其他投诉及纠纷事宜，应第一时间主动配合关联方予以处理。若发生媒体投诉，将及时联络政策实施部门、服务平台相关工作人员，达成处置共识后，由双方按统一口径回应媒体，避免不良影响扩大化。

11.承诺利用自身平台优势加强家电补贴政策宣传，扩大政策知晓面。

12.承诺指定专人负责处理包括但不限于日常沟通、宣传推广、客户投诉等家电补贴政策中涉及的各项事宜。

部门/职务：

联 系 人：

联系电话：

13.本单位知晓并同意，如违反以上任何承诺，政策实施部门和服务平台有权取消本单位参与政策的资格，并丧失后续参与家电补贴政策的资格，且本单位同意政策实施部门和服务平台可进一步采取包括但不限于以下任一或同时采取以下全部措施，追究本单位相关违约责任：

（1）要求本单位全额退还经政策实施部门和服务平台认定的违约行为所涉家电补贴资金。

（2）要求本单位赔偿违约行为所导致的一切损失。

（3）政策实施部门有权会同相关部门将本单位依法列入不诚信单位名单。

特此承诺。

本承诺自落款之日起生效，并持续有效。

单位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2024年 月 日